

敬啟者：

2024-26 校友校董選舉通告

循理會美林小學法團校董會（「法團校董會」）已於 2009 年 3 月 16 日正式成立。根據教育條例及法團校董會章程規定，法團校董會須設有一名校友校董。校友校董選舉須透過本校法團校董會認可的校友會舉行。

校友校董應促進法團校董會與校友的溝通與合作，並以個人身份本著為學校與學生利益出任校董。有關校友校董的職責已詳列附件二。根據法團校董會章程，本人謹此向閣下等通知校友校董選舉將於 2024 年 10 月 26 日（星期六）舉行，茲列出選舉詳情如下：

1.	選舉日期	:	2024 年 10 月 26 日（星期六）
2.	投票時間	:	上午 9:00 至 中午 12:00
3.	投票地點	:	循理會美林小學 1/F 會議室
4.	空缺	:	1 名「校友校董」
5.	候選人資格	:	所有候選人必須是本校校友會會員（本校教職員除外）
6.	投票人資格	:	每位已加入校友會之校友都有均等的投票權，每人一票
7.	提名期	:	由 9 月 23 日至 10 月 7 日
8.	提名程序	:	a. 每位校友可提名自己或其他校友參選校友校董 b. 填妥的選舉提名表格(附件五)須於截止提名日期 10 月 7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5 時前交回選舉主任（如郵寄則以寄件郵戳日期為準）
9.	投票方法	:	投票以不記名方式進行，投票校友須親自於投票時間到達投票地點進行投票
10.	校友校董任期	:	2 個學年，由獲批註冊日起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止
11.	特別情況	:	若獲有效提名的候選人只得一名，則該候選人自動當選，無須進行投票

本人將於 2024 年 10 月 14 日或之前，於學校網頁上載有關有效候選人的名單（附候選人的自我介紹）及點票與宣佈選舉結果的安排，敬請留意。有關整個校友校董選舉日程，請參考附件一；有關校友校董選舉中須留意的道德操守，請見附件三；有關校友校董選舉的規定，請見附件四。

期望閣下踴躍參與是次選舉，如有任何查詢，歡迎致電 2605 2868 與謝怡主任聯絡。。

此致

各位校友

選舉主任：謝怡

謹啟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三日